高雄市左營區公所106年第2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<table>
<tr><td>開會時間/地點</td><td colspan="6">時間：106年9月21日下午15時/地點：本所第二會議室</td></tr>
<tr><td>主席</td><td colspan="6">胡區長俊雄</td></tr>
<tr><td>出席委員</td><td colspan="6">陳主任秘書瑞勇、民政課曾課長玉華、社會課胡課長秀珍、經建課張課長育綸、兵役課汪課長時彥、會計室洪主任麗萍、人事室沈主任筱芸、秘書室傅主任文麗、政風室蔡主任南成</td></tr>
<tr><td>列席單位(或人員)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議題案件數</td><td>專題報告</td><td>4案</td><td>討論提案</td><td>1案</td><td>臨時動議</td><td>0案</td></tr>
<tr><td>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
（請以條列簡要敘明）</td><td colspan="6">1.報告案第1案：提報本所經建課可能發生弊端業務及防弊策進作為。
主席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2.報告案第2案：中秋節將屆（106年10月4日），請各位主管加強宣導「本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」，並落實登錄作業。
主席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3.報告案第3案：「106年昇降設備(電梯)維護保養勞務契約」專案稽核報告。
主席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4.報告案第4案：本所已訂定「辦理開標、審標、決標應行注意事項」，請各課室遇採購案時依據該注意事項辦理。
主席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5.提案：本所辦理105年度駐里事務費支用核銷情形專案稽核報告乙案，請審議。
主席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td></tr>
</table>

後續執行情形	1.報告案第 1 案：持續推動本所廉政工作。 2.報告案第 2 案：加強宣導「本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」，並落實登錄作業。 3.報告案第 3 案：持續推動相關業務稽核。 4.報告案第 4 案：各課室遇採購案時依據該注意事項辦理。 5.提案：有關駐里事務費宜靈活運用、避免事先取得空白收據及拍照留存，請業務課參考辦理並加強宣導。

承辦人：蔡南成　　職稱：政風室主任　　電話：5851156

註：

1.請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「廉政會報」專區，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、防貪、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。

2.本表以 2 頁為限。